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26063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252,000万元，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706.95%；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为78,934.99万元，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21.44%，前述对外担保均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2026年1月14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投标、合同履行有关事项及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含）人民币252,000万元（本担保额度包括现有担保的展期或者续保及新增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2025年12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债务人）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债权人）在约定期间内发生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新能”）与风帆有限责任公司、风帆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采购合同》，四川新能需根据约定向风帆有限责任公司、风帆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交质量保函。近日，公司为四川新能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开具了三笔分离式质量保函，其中，保函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7.5 万元、907.13 万元，保函有效期分别为至 2029 年 11 月 30 日止、至 2030 年 6 月 30 日止的两笔保函受益人均为风帆有限责任公司；保函金额为 7.84 万元，保函有效期至 2030 年 7 月 25 日止的保函受益人为风帆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经审批可用的担保额度（万元）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余额占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净资产比例
公司	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100%	80,000	45,307.15	232.33%
公司	CL Energy Storage Corporation	100%	7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27,705.37	142.07%
公司	CLOU Energy Storage B.V.	100%	3.6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	-
公司	PT KLOU TEKNOLOGI INDONESIA	100%	4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	-
公司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100%	3,000	922.47	4.73%
公司	佛山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100%	3,000	-	-
公司	深圳市科陆智慧工业有限公司	100%	10,000	5,000	25.64%
公司	科陆国际技术有限公司	100%	10,000	-	-
合计		-	252,000	78,934.99	404.78%

备注：美元按 2026 年 7 月 31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6.7894 折算。

上述担保事项在已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春科陆”）

成立日期：2017 年 11 月 2 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春华路 358 号

法定代表人：梅加红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储能电池、储能电池包 PACK 系统、电池管理系统（BMS）、储能系统及其零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

2、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宜春科陆 99%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科陆能源服务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宜春科陆 1%股权。

3、基本财务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宜春科陆总资产220,727.46万元，总负债206,031.59万元，净资产14,695.87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19,996.94万元，利润总额4,195.88万元，净利润3,279.76万元。（已经审计）

截至2026年6月30日，宜春科陆总资产341,322.68万元，总负债328,983.84万元，净资产12,338.84万元；2026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18,687.51万元，利润总额-1,888.56万元，净利润-2,357.03万元。（未经审计）

经查询，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5月5日

注册地址：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科创路598号

法定代表人：梅加红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经营范围：研发、设计、生产（工业行业另设分支机构经营或另选经营场地经营）、销售电气设备、电力设备、电子产品、电源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工业变频器、工业自动化控制器产品、光伏逆变器、光伏水泵控制器、新能源汽车控制器并提供相应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光伏发电系统、伺服系统、控制系统、储能系统与微电网系统集成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四川新能99%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科陆能源服务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四川新能1%股权。

3、基本财务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四川新能总资产14,564.07万元，总负债27,292.53万元，净资产-12,728.45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252.75万元，利润总额-2,956.13万元，净利润-2,956.13万元。（已经审计）

截至2026年6月30日，四川新能总资产17,773.26万元，总负债31,729.42万元，净资产-13,956.16万元；2026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2,215.07万元，利润总额-1,227.70万元，净利润-1,227.70万元。（未经审计）

经查询，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有关主要内容

（一）《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

保证人：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所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人民币 20,000 万元

保证范围：保证的范围为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担保函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开具的质量保函主要内容

1、受益人为风帆有限责任公司的两笔保函

受益人：风帆有限责任公司

保函金额：人民币 7.5 万元、907.13 万元，共计 914.63 万元

担保范围：四川新能与风帆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2023 年 8 月 5 日签订的两份《采购合同》项下，四川新能在质量保证期内的质量保证义务。

保函有效期：7.5 万元保函有效期至 2029 年 11 月 30 日止，907.13 万元保函有效期至 2030 年 6 月 30 日止。

担保形式：不可撤销、见索即付

2、受益人为风帆储能科技有限公司的保函

受益人：风帆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保函金额：人民币 7.84 万元

担保范围：四川新能与风帆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签订的《采购合同》项下，四川新能在质量保证期内的质量保证义务。

保函有效期：有效期至 2030 年 7 月 25 日止

担保形式：不可撤销、见索即付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 252,000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706.95%；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为 78,934.99 万元（其中美元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2026 年 7 月 31 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占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221.44%。

上述对外担保均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对外担保不涉及逾期债务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